

拉萨“3·14”打砸抢烧暴力事件发生后,一切有良知的人们不禁要问:在西藏社会秩序稳定、人民安居乐业的大好形势下,为什么会发生这样的暴力犯罪,究竟是谁在煽动这一暴力事件?

连日来,经过公安等部门的初步查证,已经有充分的证据证明,“3·14”事件不是孤立的、偶然的,而是与达赖集团策划组织指挥的所谓“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密不可分,是所谓“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

铁一般的事实表明,“3·14”事件是达赖集团及其“藏独”势力有组织、有预谋、精心策划和煽动的。无论他们怎样伪装,都改变不了这不争的事实。

### “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的“出笼”

近年来,中国经济社会平稳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13亿中国人以自己的实践创造了世界为之称道的“中国奇迹”。

2008年是中国改革开放30周年,也是北京奥运会举办之年,这一国际性体育盛会的举办,更是使全世界的目光投向中国。

此时,流亡海外40多年的达赖集团也将“更为关切”的目光投向这里,他们认为这是一次机会,这是“一次最后的机会”,决定在境内外发起“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图谋“通过唤醒、协调西藏境内的行动给中国制造危机”。

——2007年5月,达赖集团在比利时布鲁塞尔举行“第五届国际声援西藏组织大会”,达赖“流亡政府”首席噶伦桑东出席会议,会议通过《战略计划》,决定启动抵制“奥运会运动”计划。

——而后,在美国的“藏独”组织提出了“西藏人民大起义”构想。达赖集团高层一起进行研究,达成一致意见,认为2008年是实现“西藏独立”的最后一次机会,决定利用奥运会前的“有利时机”,在境内藏区全力动员组织闹事。

——2007年年末,为落实“西藏人民大起义”构想,研究具体措施,“西藏青年大会”“西藏妇女协会”“自由西藏学生运动”等“藏独”组织在印度召开会议,提出了“允许达赖喇嘛返回西藏、中国人退出西藏、释放所有政治犯”等多项诉求,并妄称如果中国政府不能满足其提出的要求,就将在境内外发起“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为此,要建立流亡藏人和境内藏人的联系网络,在境内组织协调一致的对抗活动。

——2008年1月4日、1月25日,7个“藏独”组织在印度新德里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倡议书》,并在100多个网站上传播,他们竟不顾西藏自古以来就是中国领土这一事实,称“西藏和中国是两个不同的国家”“继承西藏独立自主的地位是西藏民族的神圣历史职责”,称“二十世纪中国共产党向西藏发动了侵略活动”,提出“尽快邀请达赖喇嘛返回西藏”“共产党撤出西藏”“未解决西藏问题前,没有资格举办奥运会”等所谓“建议”,并称“西藏独特的宗教和语言、习俗等文化正处于完全灭绝的严峻时刻”,称“将从2008年3月10日开始,举行不间断的大规模的‘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妄图使这一运动成为“西藏自由斗争史上的伟大转折点”。

为实施“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藏青会”等组织举办了为期两期的培训班,由“西藏人民议会”副议长嘉日多玛、“藏青会”主席次旺仁增等授课,宣讲“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的宗旨和目的,传授实施暴力恐怖活动的具体方法。

2008年2月3日至10日,达赖借在印度“哲蚌寺”讲经、主持开光仪式、举行“大威德灌顶法会”等宗教活动之机,煽动“虽然西藏人民正处于中共的统治之下,但是内心却向着另一方。”

达赖集团还拟订了行动计划:组织自3月10日开始的从境外到西藏的“和平挺进西藏行动”;开展包括西藏藏人在内的全球大起义,要求“全世界的藏人在3月10日请假一天,走上街头抗议游行”;开展“自由火炬接力”“全球火炬接力”和“全球行动日”等活动;组织冲击中国驻外使领馆;发

起绝食和大规模抗议活动。

公安部新闻发言人指出,达赖集团抛出所谓的“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目的就在于破坏我安定团结的社会形势,利用奥运会向中国政府施压,以达到其政治目的。

“‘起义’这个词的本义就是以武装暴力的形式,推翻现政权。”公安部新闻发言人指出,“试问,有哪个国家,可以允许这样挑衅中央政府的‘起义’?有哪个政府,可以容忍这样肆意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的行径?”

### 达赖和“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脱不了干系

3月10日起,在达赖集团的精心组织和“导演”下,“藏独”分子在境内外实施了一系列行动。

在境外—— 3月10日,达赖在照例举行的纪念“西藏抗暴起义49周年”活动上称中国政府“过去几年对境内藏人的镇压更是变本加厉”“造成人权惨遭践踏,宗教信仰自由被限制”。

3月10日,达赖在照例举行的纪念“西藏抗暴起义49周年”活动上称中国政府“过去几年对境内藏人的镇压更是变本加厉”“造成人权惨遭践踏,宗教信仰自由被限制”。

同一天,“藏青会”等组织举行了“和平挺进西藏行动”启程仪式,从印度达兰萨拉出发向西藏行进,后被印度警方阻止。

3月10日拉萨暴力事件发生至今,我国18个驻外使领馆遭到“藏独”和国际“援藏”组织人员暴力冲击。

3月15日、3月20日,“藏青会”等又继续组织两次“和平挺进西藏行动”。

在境内—— 3月10日下午,拉萨哲蚌寺约300名僧人无视国家有关法律及寺庙有关管理规定,企图进入拉萨市区制造事端;此后几天,拉萨又有部分不法分子企图上街滋事;3月14日,一些不法分子在拉萨制造了打砸抢烧严重暴力犯罪活动。

从3月10日至25日,西藏、四川、青海、甘肃四个藏区发生打砸抢烧事件150起,闹事过程中,许多公安民警、武警官兵

藏人的声明,坚称“这次发生在西藏的和平起义”非常伟大、光荣,且具有历史意义,充分显示了西藏民族的精神与勇气”“为了我们藏人应得的幸福,要按照我们伟大的政教领袖达赖喇嘛作出的指示行事”。

根据有关部门提供的资料,为组织“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达赖集团“安全部”准备了专项经费,用于在境内藏区开展活动。

3月11日,达赖集团“安全部”召开小范围庆功会,向“3·10”事件的组织策划者颁发了奖金,有“官员”称,“‘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刚刚开始,下一步将继续开展各种活动。” 3月14日,“流亡政府”召开各部门会议,责令“安全部”继续在藏区挑起事端。

3月17日,达赖集团成立“紧急营救西藏特别高层委员会”,由“安全部”噶伦负责。主要任务是将参与西藏闹事的骨干转移到达兰萨拉;将公开闹事活动转为暗中的“宗教”活动,继续和中共对抗。

“这一切,正是‘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安排的所谓‘暴动日’计划,也完全符合‘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的既定计划安排。”公安部新闻发言人说,铁的事实充分证明,达赖所称“不参与、不支持暴力活动、分裂活动”的言论,不过是企图迷惑世人的谎言。

### “3·14”事件是“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重要组成部分

境外达赖集团传发的《“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倡议书》,达赖2008年“3·10”讲话复制件、达赖集团从事民族分裂活动现场照片,与达赖集团“流亡政府”“安全部”联系的电脑设备……

这是在受达赖集团派遣、煽动组织策划“3·14”打砸抢烧暴力事件的一名骨干分子的住宅中,依法搜查得到的一件件铁证。

3月15日,这名骨干分子因涉嫌接受达赖集团指令,从事民族分裂活动,参与拉萨“3·14”严重打砸抢烧事件,被依法刑事拘留。

证据表明,自2006年11月,这名骨干

分子与达赖集团“流亡政府”“安全部”某官员建立联系,并在其授意、指使下积极从事民族分裂活动;

——在境内建立地下情报网络。这名骨干分子与该官员建立联系后,根据其授意,先后在西藏物色了12名关系人,建立了严密的地下情报网络。为确保信息安全、保密,他们在彼此联系时使用化名,在联系过程中使用暗语;如将“达赖”改称“叔叔”,“雪山狮子旗”改称为“裙子”,“闯关入境的境外僧人”改称为“客人”等。

——从事情报搜集活动。2007年3月至2008年3月,这名骨干分子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先后与该官员联系36次,对方向其通报达赖集团境外活动情况,下达搜集情况的指令。这名骨干分子按照指令,利用化名和暗语,先后与其12名关系人联系200余次,搜集所谓“境内僧人抵制揭批达赖”“西藏猎杀动物”“西藏生态环境被破坏”等情况,通过互联网发向境外,并接收境外有关达赖喇嘛的活动动态,制成光盘,在西藏拉萨等地散播。

——从事民族分裂宣传活动。2007年,达赖集团组织所谓“和平挺进西藏”活动时,在达赖集团“安全部”的指使下,该骨干分子与其关系人共同向达赖集团写了声援信,交给这名官员。达赖集团对我国《宗教事务管理条例》的攻击文章由该官员交给这名骨干,复印后在拉萨三大寺散发。

10月,达赖集团再次派人送给这名骨干分子有关达赖在美国获奖信息的光盘,该骨干复制后交给关系人在社会上散发。

拉萨“3·14”事件前后,双方联系更加密切频繁。期间,达赖集团“安全部”某官员向该骨干分子发送《“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倡议书》等,这名骨干分子将上述宣传品复制,在拉萨散发。拉萨发生打砸抢烧事件后,这名骨干又指挥其情报网络多方

口悬挂哈达的商铺都“幸免于难”,而其他一些在门口做了“大起义”英文缩写“T.G.C”标记的店铺则被洗劫一空,甚至付之一炬,“以纯服装店”5个花季少女更是葬身火海。暴徒们“声东击西”,“多点出击”,在更大范围内打砸抢烧,进行破坏。

3月14日和15日,甘肃省夏河县发生了游行打砸等事件,据现场照片显示,几乎游行人群中都有几个核心人员,而这些核心人员都有一个鲜明的外在标识:或者头缠黑带,或者手持黑带,其中胳膊缠着黑带的不是举手喊口号,就是手持“雪山狮子旗”,有的手持棍子。

…… 就连海外媒体都看出了“端倪”:——英国《卫报》的一篇文章称,奥运年给了“西藏民族主义者”加紧行动的机会……从最初发生的示威活动的时机、协调性以及大胆程度来看,显然要比1989年那次行动更有计划。迄今为止,达赖喇嘛没有做出任何旨在阻止示威活动的努力。

——(俄罗斯商业咨询日报)在一篇文章中说,拉萨发生的事件令一些观察家大感震惊。专家倾向于认为,这是外部精心策划的一起挑拨中国的行动,其主要目的是破坏共产党政权与西藏人之间的有效对话,制造更多的仇恨和冤屈,让尽可能多的人谴责中国的行为。

…… 这一系列事实充分说明,发生在拉萨等地的打、砸、抢、烧事件,就是达赖集团组织的“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的一部分,就是达赖集团及其“藏独”势力一手操办的。

公安部新闻发言人说:“希望世人对达赖集团及‘藏独’势力组织的各类活动保持高度关注。谎言掩盖不了真相,事实终将进一步揭穿达赖集团阴谋分裂国家的真面目。” 李斌 李亚杰(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

## 外交部就达赖所谓致全球华人公开信发表谈话 如果达赖想要同中央接触 应立即停止分裂破坏活动

据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记者荣燕林立平)外交部发言人姜瑜1日就达赖3月28日所谓致全球华人公开信发表谈话时表示,如果达赖真的想要同中央接触商谈,就应立即停止一切分裂破坏活动。达赖企图通过发表一篇充满谎言的所谓“呼吁”书,摆脱与拉萨打砸抢烧事件的干系,这是徒劳的。姜瑜说,达赖一方面口口声声要与中

央接触商谈,另一方面又在制造社会动乱,干扰世界各国人民和运动员热切期盼的北京奥运会,严重破坏了接触商谈的基础。如果达赖真的想要同中央接触商谈,成为祖国“大家庭一员”,就应该立即停止一切煽动打砸抢烧暴力破坏活动,停止一切对北京奥运会的干扰破坏活动,停止一切把西藏从祖国分裂出去的活动。

### 环球时报发表署名文章

## 达赖集团要“绑架”奥运

据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 环球时报1日发表益多的署名文章《达赖集团要“绑架”奥运》。

北京奥运会也许是达赖最后的机会了,达赖集团再次跳了出来,煽动有关国家在与中国打交道时,把“西藏问题”与北京奥运会联系起来。拉萨“3·14”打砸抢烧暴力事件戳穿了达赖“非暴力”的谎言,遭到中国人民和世界公正舆论的谴责。达赖近日表白以欺骗世界:“我从一开始就支持给予中国主办奥运会的机会,现在仍然坚持这一立场。”

但是,达赖企图“绑架”奥运,把全世界人民的体育盛事政治化,早已不是什么秘密。就在达赖集团网站上至今还保留着相关报道,现择其三则:

2007年12月18日,达赖访问意大利期间强调,“中国应享有举办奥运会的权利。但对于外国政府和国际非政府组织指控中国迫害人权、宗教及言论自由,以及破坏生态环境之事应该多加关注。”

2007年12月20日,达赖接受柏林出版的杂志《西塞罗》的专访时表示:“北京奥运将是一个良好的契机,重新让人们关注西藏问题。”

2008年3月10日,达赖在“西藏起义49周年”纪念会上说:“国际社会除了派出运动员,还应提醒中国政府这些相关的问题。许多国家的议会、个人和非政府组织认为奥运会是促使中国向积极方向发展的一个机会,并为此进行了大量的工作,对他们的诚意我表示赞赏。”

文章说,如果说达赖本人没有明说要抵制北京奥运,他只不过是想把北京奥运与所谓的“西藏问题”挂钩,那么,他的属下及支持者则将用意说得十分清楚了。

2004年12月,“2008自西藏运动”工作组主席罗登朗林表示,由于北京奥运会,“全世界都会密切关注中国,这就给了我们

一个给中国施加政治压力的独特机会”。

2007年9月,“藏青会”通过一项决议,要求“流亡在境外的藏人尽可能地多到中国,特别是持有北美各种签证的藏人在奥林匹克运动会期间回到中国和西藏境内”。

2008年2月7日,达赖集团伪议长噶玛群佩说:“要利用中国举办2008奥运会的机会,展开各种活动,迫使中国政府在2008年或者未来两年内解决西藏问题。”

2008年3月10日,“藏青会”发表声明称,“目前应紧紧抓住过去独立斗争中从未有过的重大契机,即今年的奥运会”。同日,达赖集团精心挑选出的101名核心成员正式从达兰萨拉出发,发起“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拉开“决战”序幕。

文章说,达赖集团的精心策划、组织和煽动,终于见到了“成果”。2008年3月14日,少数不法分子在拉萨制造了打砸抢烧严重暴力事件,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遭受巨大的损失。随后,其他藏区少数地方也发生了打砸抢烧暴力事件。我驻美国、英国、法国、印度等十多个使领馆,也接连发生“藏独”分子焚烧中国国旗、推翻使领馆围墙、冲入使领馆内破坏设施等严重威胁我驻外机构人员与财产安全的暴力事件。达赖集团在指使少数不法分子打砸抢烧的同时,煽动国际上要“抵制北京奥运”。西方一伙人也与达赖集团遥相呼应,干扰北京奥运。

拉萨事件发生的当天,达赖集团召开紧急会议,决定由“西藏流亡政府财政部”负责筹集资金,为“与中国政府的决战提供足够的经费支持”。

文章说,世上任何尊重事实、不带偏见的人,这一次都看到了达赖破坏奥运会的真实面目。2008北京奥运会,是全世界人民的盛事。任何破坏奥运会的图谋必将失败!

## 警方在西藏等地部分寺庙中 缴获大量进攻性武器

据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记者孙闻 张景勇)公安部新闻发言人武和平1日在新闻发布会上说,近日警方根据僧人和群众的举报,在西藏等地部分寺庙里缴获大量进攻性武器。有充分证据证明,拉萨“3·14”打砸抢烧严重暴力犯罪事件是达赖集团组织的“西藏人民大起义运动”的一部分。

武和平说,这些武器是从寺庙殿外的僧舍中缴获的,其中包括枪支178支,子弹13013发,刀具359把,炸药3504公斤,雷管19360发,手榴弹2枚。

### 拉萨市“花花公子”服装店纵火案和“宏宇裤业”服装店纵火案嫌犯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 公安部通报遇害无辜群众情况

据新华社北京4月1日电 公安部新闻发言人武和平1日在公安部新闻发布会上通报了拉萨“3·14”打砸抢烧严重暴力犯罪事件最新侦破案件及有关受害人情况。

武和平说,据西藏自治区公安厅报告,3月25日、26日,拉萨市公安局先后抓获了拉萨市“花花公子”服装店纵火案的犯罪嫌疑人巨增(男,藏族,27岁,西藏昌都地区察雅县人)以及拉萨市“宏宇裤业”服装店纵火案的犯罪嫌疑人洛桑坚才(男,藏族,27岁,拉萨市人)。两名犯罪嫌疑人对犯罪事实均供认不讳。

3月14日下午2时许,巨增参与朵森格路一带的打砸抢烧活动,在多家商铺放火。

此前公安机关已公布了拉萨市“以纯服装专卖店”纵火案和达孜县摩托车专卖店纵火案中不幸身亡的无辜群众的情况。

##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 (原西安冶金建筑院校友会通知)

为加强校友联络互助,更好为海南建设服务,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海南校友会将于4月19日(星期六)举行校友联谊会,商讨、规划校友会未来工作。敬请在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学习、进修、工作过的校友,见本通知后,尽快与大会筹备处联络。同时请各位校友尽可能通知您所知道的海南建大校友,共襄盛举。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校友会 2008年3月28日

时间:2008年4月19日 地点:海口市城西西路18号海南金宝莱商务酒店一楼聚会厅 联系人:秦先生 13322099755 许先生 13907533335 袁先生 13322080578 黎先生 13907523355

## 招标公告

- 1、项目名称:文昌市冯坡镇里美村耕地占补项目 2、工程概况:该项目位于文昌市冯坡镇里美村,项目建设规模约66.23公顷,工程施工费约266.54万元 3、招标范围:施工总承包招标 4、报名条件:要求具备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的施工单位,项目经理要求贰级及以上资质 5、报名所需资料:委托书或介绍信、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盖章) 6、报名时间及地点:从即日起至2008年4月9日17时(节假日休息)止到海口市海府一横路美舍大厦1106报名。 联系电话:65379023 联系人:于工 7、招标单位:文昌市土地开发整理储备交易中心 8、招标代理单位:海南华建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 招标公告

- 一、招标项目:高隆大道(东段)市政工程 二、工程概况:道路长692.827m,宽度24m,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工程地点位于文昌市新市区。 三、招标范围: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四、报名资格:1.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2.具有贰级及以上项目经理证书。 五、报名时间:2008年04月02日至2008年04月06日下午5时止(法定节假日照常上班),报名时请携带介绍信、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项目经理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证件查原件并收盖章复印件) 六、报名及购买资格预审文件地址:海口市金龙路22号深发展大厦1818房(海南亚联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七、招标人:文昌市建设局 招标代理单位机构:海南亚联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姐 电话:68555266 13518886069

## 招标公告

- 一、招标项目:疏港大道延长线市政工程 二、工程概况:道路长234.329m,宽度30m,资金来源为政府投资,工程地点位于文昌市新市区。 三、招标范围: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四、报名资格:1.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2.具有贰级及以上项目经理证书。 五、报名时间:2008年04月02日至2008年04月06日下午5时止(法定节假日照常上班),报名时请携带介绍信、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项目经理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证件查原件并收盖章复印件) 六、报名及购买资格预审文件地址:海口市金龙路22号深发展大厦1818房(海南亚联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七、招标人:文昌市建设局 招标代理单位机构:海南亚联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姐 电话:68555266 13518886069

## 三亚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算组 清算公告

根据三亚市人民政府三府[2008]25号文及主管单位三亚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三国资[2008]53号文关于撤销三亚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及进行清算的决定,三亚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算组已依法成立,进入清算程序。

原三亚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债权人应自本第二次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三亚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算组以书面形式申报债权,说明债权数额和有财产担保,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逾期未申报,后果自负。凡涉及与本公司的其他已生效民事判决,申请人可凭生效的法律文书向清算组申报债权。

申报地址:三亚市国税大厦10楼1004房 邮政编码:572000 联系人:彭先生 联系电话:0898-88253559 特此公告

三亚市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清算组 2008年3月31日

# 海南日报报业集团

## 广告中心 三亚办事处

独办家理 海南日报 南国都市报

广告业务	办事处地址	三亚市河西路南国骏园附楼一层 (三亚市政府第二办公楼旁)
	详情咨询	88680001 88680002 (传真)